

致：水務監督

香港灣仔告士打道 7 號入境事務大樓 43 樓

電話：2824 5000 傳真：2802 7333 電郵：wsdinfo@wsd.gov.hk

申請終止註冊用戶資格及發還水費按金(附註 1)

帳戶編號：_____	
用水樓宇地址：_____	◀ 須按照「付款通知書」 所載的資料填寫

水錶編號：_____	終結帳戶的生效日期：_____ (日 / 月 / 年)
水錶讀數(如有)：_____	抄錶日期：_____ (日 / 月 / 年)
(附註 2 和 3)	(水錶上所有數字)

註冊用戶姓名 / 名稱：

(以英文正楷填寫)

先寫姓氏

(中文)：_____

*香港身分證號碼 / 旅行證件號碼 / 商業登記號碼：_____

聯絡電話：_____ 電郵地址：_____

帳戶終結後的通訊地址：

(以正楷填寫)

(用作郵寄終結帳單(附註 4)及

按金餘額支票(如有))(附註 5)

備註：☐ 建造工程完成。請致電_____聯絡_____ *先生 / 女士，安排拆除水錶事宜。☐ 其他 (請說明)_____**同意書**

- A. 如獲水務監督核准，我/我們同意使用上文所載的水錶讀數和生效日期，以終結我/我們的水費帳戶。
- B. 我/我們完全明白和同意，水務監督將收集所得的資料用於處理終止註冊用戶資格申請或直接與這方面有關的事宜，以及用於發還水費按金。如我/我們沒有提供足夠資料，水務監督可能無法處理我/我們的申請。我/我們同意，該等資料及其他有關資料可轉交政府各局和部門。我/我們明白可向水務署部門秘書(地址：香港灣仔告士打道 7 號入境事務大樓 48 樓)要求查閱和更正個人資料。(附註 6)
- C. 我/我們為有關帳戶的註冊用戶，現要求終止我/我們的註冊用戶權和若按金在支付終結帳單所示最後結算出的款額後仍有結餘，發還水費按金。(附註 5)

註冊用戶簽署 / 公司印章

(如以公司名義申請，請獲授權代表

簽署並蓋上公司印章)

日期：_____

*請刪去不適用者

附註

1. 本表格必須由現時的註冊用戶或其合法授權人簽署；倘若註冊用戶身故，則表格必須由其最近親或其遺產執行人/管理人簽署。
2. 你必須在安全情況下方可自行抄錶。如你或你的代理人因自行抄錶引致任何損失、損傷或損壞，水務監督和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概不負責。
3. 註冊用戶應在其註冊用戶資格終止的生效日期前 30 天內遞交申請。在收到終結帳戶申請後，水務署會盡量安排抄錄水錶的最終讀數。不過，如未能在終結帳戶的生效日期取得實際讀數，本署會根據你過往用水量估計讀數，並以此讀數作為最終讀數。本署鼓勵註冊用戶盡可能提供在填寫本申請表當日所抄錄得的水錶讀數。在發出終結單時，本署會參考有關的水錶讀數。
4. 電子帳單用戶會以電郵收取終結電子帳單。
5. 水費按金會用作支付終結帳單所示最後結算出的款額，如在支付有關款項後仍有結餘，本署便會發還水費按金。如水費按金不足以支付所欠的全部水費及排污費和工商業污水附加費，本署便會向你發出所欠餘額的終結帳單，以供清繳。按金餘額(如有的話)，本署會以現時的註冊用戶為收款人發出劃線支票，予以發還。
6. 為了將收集所得的個人資料用於它們被收集的目的或與這些目的有直接關聯的事宜，所提供的個人資料可能會向政府各局及部門披露。



水務監督 專用	CCID:	Processed by:
	Date received:	